



113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大陸地區或國外返臺就學學生】免試入學個別報名流程圖

報名準備

❖簡章一份（可購買或自本委員會官網「<https://ttk.entry.edu.tw>」免費下載）。

- 一、個別報名前必須先完成「變更就學區」、「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之申請。
- 二、以下「變更就學區」、「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二項之必繳證明文件，皆須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或親送至新北市立中和高中以進行申請事宜。
 - ◆「變更就學區」證明文件：113年5月7日(二)前郵寄或親送，逾期概不受理。
 -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證明文件：請一併於113年5月7日(二)前郵寄或親送，此單項若無法在5月7日前寄出，至晚可寬延至5月10日(五)前。

❖必辦、必繳項目：

- 1.變更就學區申請：於113年4月26日(五)上午9時至5月3日(五)下午4時止，至本會網站(<https://ttk.entry.edu.tw>)點選「變更就學區」選項進入申請，申請時須上網填寫「變更就學區申請書」(詳如簡章第113頁)，填畢列印，由申請人及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詳如簡章第114頁)，於規定期限前掛號郵寄或親送以提出申請。
- 2.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於113年4月26日(五)至5月10日(五)期間，填寫「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申請表」(簡章第117頁附表二，無須由畢業國中審核)，於規定期限前掛號郵寄或親送以提出申請。申請「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所須檢附文件如下：
 - ◆大陸地區國中學校返國就學者：請檢附歷年成績證明文件正本、服務學習證明文件正本。
 - ◆大陸地區人民申請在臺就讀者：請檢附申請人之父或母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影本、本國國民身分證影本、經戶籍所在地縣市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採認之歷年成績證明及認定之證明文件、服務學習證明文件正本。
 - ◆國外返國就學者：檢附駐外館處驗證之就讀國外學校歷年成績單、服務學習證明文件(二項皆須正本與中譯本)

❖選辦、選繳項目：

- 3.具有特殊身分學生加分條件或減免報名費資格者：須填寫「特殊身分學生報名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123頁)或「減免報名費證明黏貼表」(簡章第125頁)並黏貼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連同變更就學區申請文件一併依期限掛號郵寄或親送以提出申請。此單項亦可於個別報名時現場繳交。

❖結果查詢：

- 1.變更就學區審查結果：113年5月20日(一)中午12時後可於本委員會官網查詢及寄發書面通知。
- 2.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結果公告與複查：公告時間為113年6月4日(二)中午12時後可於本會網站查詢；申請複查時間為113年6月4日(二)下午1時至4時(簡章第119頁)，複查結果可於113年6月11日(二)中午12時後於本會網站查詢。

志願選填

❖若欲參加本區免試入學分發，須於113年5月20日(一)至6月11日(二)至本會網站申請志願選填帳號(詳見簡章第5頁)。

❖正式選填期間：113年6月21日(五)中午12時至6月27日(四)中午12時內，登入本會官網「<https://ttk.entry.edu.tw>」，可進行個人序位查詢，並完成選填志願。

❖選填完成後，點選『志願選填相關作業』⇨『列印正式報名表』，請用A4空白紙雷射列印「報名志願表」，並請學生及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名確認。

➤注意！「報名志願表」一旦列印後便無法再更改志願資料，且為報名繳件必備資料。

資料繳交

❖現場報名繳件時需攜帶的資料(請逐一檢核)：

- 正式報名志願表(必須有學生及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名完成)。
- 學歷(力)證件正本(驗畢即歸還)。

身分為「大陸地區或國外返臺就學者」，若於報名時尚未取得學歷(力)證明文件者，請填寫「免試入學暫准報名切結書」。

- 本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驗畢即歸還)。
-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申請表件(正本驗畢即歸還，無申請者免附)。
- 報名費減免證明文件正本及申請表件(正本驗畢即歸還，無申請者免附)。
- 免試入學委託書(簡章第135頁)。若非報名學生本人或其家長(或監護人)，需檢附委託書(無者免附)

現場報名繳件

❖113年6月29日(六)上午9時~下午4時及6月30日(日)上午9時~中午12時，須至新北市立中和高中(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460號)親自或委託(需填寫委託書)辦理個別報名繳件。

❖報名費：一般生230元、中低收入戶子女92元、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全部減免。(為節省作業時間，請儘量自備零錢，謝謝！)

為確保您能順利完成免試入學報名程序，請務必依序完成上述流程規定，避免因資格不符而損害個人就學權益！其他未盡事宜，悉以簡章規定為準！諮詢專線：(02) 2222-7146 轉 221